

本地船隻諮詢委員會
在建議中的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設置邊界浮標

目 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簡介在建議中的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設置邊界浮標。

背景

2. 政府在 2000 年公布計劃指定大嶼山西南一帶水域為海岸公園，以保護中華白海豚及有利長遠保育附近的海洋環境。為落實指定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的建議，本署分別於 2000 至 2002 年間及 2009 年進行了廣泛的公眾諮詢並涵蓋多個界別的持分者。在 2014 年 9 月初，政府重申設立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的意向，本署亦於 2014 至 2016 年間進行了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的設計和管理的詳細研究，並就有關建議進行新一輪持分者諮詢。最新的資料再次證實，大嶼山西南水域是中華白海豚的重要棲息地。研究結果及持分者諮詢期間所得意見亦已在修訂建議中海岸公園初步界線和管理計劃時予以考慮。

3. 為了日後更有效管理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和海上執法，現建議至少設置三個浮標來界定海岸公園的邊界範圍。該建議已考慮了海岸公園周邊水域的現有和計劃中海上設施及交通情況。為了避免未來執法和檢控工作出現不明確現象，清楚界定一個海岸公園內的邊界和管理水域是非常重要的，因大部分在該水域運作的漁船都是小型的開放式舢舨，船上並沒有任何定位的設備。

4. 本署已於 2016 年 5 月進一步諮詢海事處各諮詢委員會（包括高速船諮詢委員會、本地船隻諮詢委員會、領港事務諮詢委員會及港口行動事務委員會）。有部份海上作業人士擔心邊界浮標或會對海上交通造成潛在危險，特別是在有霧天氣或浮標損壞時。他們特別關注位於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東南角的邊界浮標，由於毗鄰是建議的大嶼山南分道航行制，為來往香港與澳門之間高速渡輪的主要航線。

5.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亦已於 2016 年 8 月根據《海岸公園條例》第 7(1)條，指示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擬備顯示建議中的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的未定案地圖並開始指定海岸公園的法定程序。在 2017 年 4 月獲得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的支持後，政府按照《海岸公園條例》，於 2017 年 6 月 23 日就建議中的海岸公園未定案地圖在憲報刊登公告，以期於 2018 年完成指定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的法定程序。建議中的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邊界如 **圖 1** 所示。

關於設置海岸公園邊界浮標的建議

6. 海岸公園內的活動須符合《海岸公園條例》（第 476 章）及《海岸公園及海岸保護區規例》（第 476A 章）的規定。與海上使用者和漁民有關的主要規定包括 10 節的船速限制，禁止對海水和海洋生物造成滋擾的活動，以及捕魚管制等。在持分者諮詢中，一些持分者特別是漁民強烈要求設置邊界浮標，以明確界定海岸公園的邊界範圍。為了讓海岸公園使用者，特別是操作沒有導航設備(如全球定位系統)的小型漁船的漁民，能夠識別海岸公園的邊界範圍，因此在建議中的海岸公園邊界設置浮標是極為重要的。

7. 為跟進 2016 年 5 月諮詢會議提出關注事宜，本署承諾向此委員會委員提供經修訂的海岸公園浮標設計。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東南角的邊界浮標，現建議遷移至離建議的大嶼山南部分道航行制約 700 米的位置。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的邊界和邊界浮標的建議位置可參考 **圖 2**。

徵詢意見

8. 請各委員就在建議中的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設置邊界浮標提供意見，並希望委員能支持有關建議。

漁農自然護理署
2018 年 1 月

建議中的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的未定案地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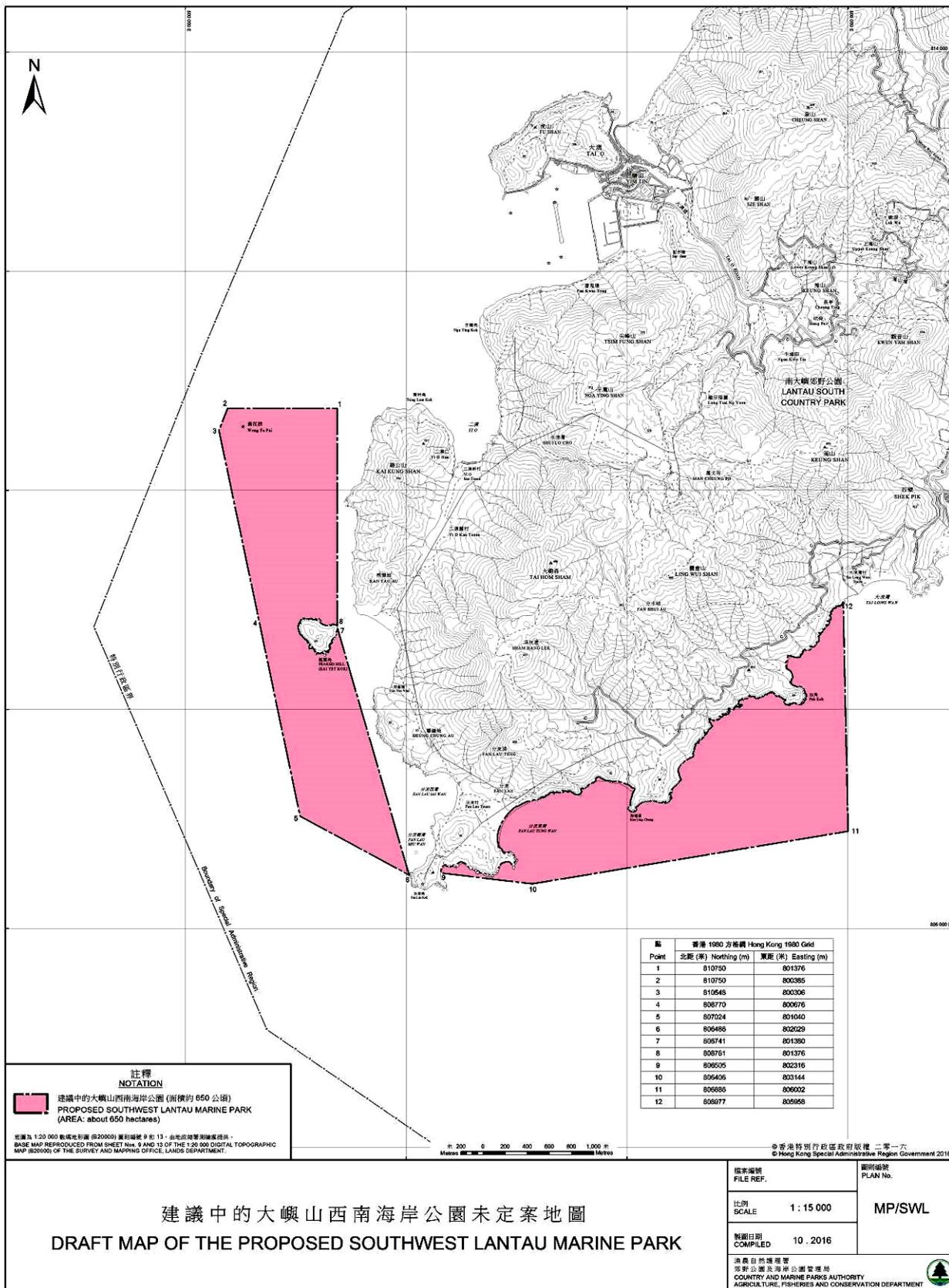


圖 2

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邊界浮標的建議位置

